

证券代码：873042

证券简称：润达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北京润达油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吴玉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的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9 年度公司<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19 年度公司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. 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亚会 A 审字（2020）0177 号《审计报告》。根据法

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《润达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润达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润达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0-011）、《润达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0-010）。

2. 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4.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4.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4.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由于公司 2019 年亏损，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董事会商议决定：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的主要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公告编号：（2020-014）。

2. 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4.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润达油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润达油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4 日